

中共东北大学委员会组织部文件

东大组字〔2021〕42号

关于确定 2021—2022 年度东北大学 党建研究课题立项结果的通知

各分党委（直属党总支）：

根据《关于组织申报 2021—2022 年度东北大学党建研究课题立项的通知》要求，经评审，确定我校 2021—2022 年度党建研究课题重点课题 6 项，一般课题 14 项；着眼更高质量推进完成新形势下学校党的建设和组织工作重点任务，结合工作实际，确定委托课题 2 项。

学校党委对于已确定立项的课题予以启动初期经费的支持，并且视中期研究进展情况决定剩余经费的拨付。本次党建研究课题中期检查时间拟定于 2022 年 3 月；结项时间不晚于 2022 年 11 月 1 日，课题成果形式包括研究报告和研究成果推广应用情况，届时学校党委将对课题成果进行验收评审。

各获批立项的课题组要以务实、严谨、规范的态度，进一步细化课题研究思路、结构框架和实施路径，切实解决课题研究过程中的具体问题，着力推出有理论说服力、有实践指导意义、有决策参考价值的研究成果，以党建课题研究推动理论创新、实践创新和制度创新。各课题负责人要认真履行党建研究课题组织实施第一责任人职责，切实加强管理，既要保证研究质量，又要按计划有序推进，同时也应按照有关规定严格规范课题经费使用，确保党建研究项目顺利完成。各课题组成员要做到明确任务、密切配合，切实增强参与课题研究的责任心、使命感和贡献度，努力为提升学校党建工作科学化、规范化、制度化水平提供支撑，为巩固深化学校“全国党建工作示范高校”培育创建成果贡献力量。

附件：2021—2022 年度东北大学党建研究课题立项结果

中共东北大学委员会组织部

2021 年 7 月 26 日